

2021 年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概况

- 一、部门 主要职责
- 二、部门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湛江市城市更新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湛江市城市更新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城市更新（含“三旧”改造，下同）政策创新研究，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有关政策、标准、技术规范，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组织编制城市更新专项规划、总体工作方案，制定城市更新中长期及年度实施计划，经批准后实施；指导各县（市、区）编制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制定下达各县（市、区）年度城市更新任务。

（三）负责统筹政府主导城市更新项目的实施推进工作；负责城市更新项目利用国家政策性资金的审核工作。

（四）负责统筹城市更新项目标图建库和测绘工作，对全市每年城市更新的标图建库进行动态的增补、删减和监管；根据授权负责承接省下放市有关城市更新工作审批事权。

（五）负责城市更新项目可行性论证；在经过市规划委员会组织编制和审定城市更新范围的划定和控规重新编制的基础上，编制提出市区城市更新项目单元规划，报市自然资源局备案后实施；根据授权审批市区各项目的城市更新方案，报市自然资源局备案。

（六）负责城市更新有关科研论证、信息交流、宣传教育的管理工作；负责统筹推进城市更新信息化建设及信息、档案、综合统计工作；负责全市城市更新成效统计、形势分析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我局为 2019 年新成立的政府组成部门，内设 4 个科（室），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机构编制部门核定人数 18 人，年末在职人数 17 人(含工勤 1 人，后勤雇用 1 人)，无离退休人员。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9.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79.31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7.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71.7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431.73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5.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8.7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88.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8.65
总计	30	1,306.65	总计	60	1,306.6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98.78	1,29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1	3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45	3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97	2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8	1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8	1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8	10.4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298. 78	1, 298. 7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 34	9. 3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 14	1. 1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9. 31	779. 3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3. 31	393. 3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3. 31	393. 3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86. 00	38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86. 00	38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1. 30	1. 3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5	扶贫	1. 30	1. 3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298. 78	1, 298. 7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 30	1. 3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4. 97	434. 9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34. 97	434. 9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00101	行政运行	331. 42	331. 4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 00	8.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95. 55	95. 5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 11	35. 1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 11	35. 1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 72	32. 7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 39	2. 3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88.00	421.23	866.7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1	37.6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45	37.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97	24.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8	12.48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8	10.4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8	10.48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88.00	421.23	866.77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4	9.3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	1.1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1.77	0.00	771.77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85.77	0.00	385.77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85.77	0.00	385.77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86.00	0.00	386.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86.00	0.00	386.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88.00	421.23	866.77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1.73	336.73	95.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31.73	336.73	95.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328.18	328.18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95.55	8.55	87.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1	35.1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1	35.1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72	32.7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9	2.3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9.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79.31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61	37.6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48	10.4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71.77	0.00	771.77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0	1.3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431.73	431.73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11	35.1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8.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88.00	516.23	771.7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18.65	11.11	7.5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8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06.65	总计	64	1,306.65	527.34	779.3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16.23	421.23	9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1	37.6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45	37.4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97	24.9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8	12.4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8	10.4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8	10.4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4	9.3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	1.14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0	1.30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16.23	421.23	95.00
21305	扶贫	1.30	1.3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30	1.3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1.73	336.73	95.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31.73	336.73	95.00
2200101	行政运行	328.18	328.18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	0.00	8.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95.55	8.55	8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1	35.1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1	35.1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72	32.7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9	2.3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6.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6
30101	基本工资	109.94	30201	办公费	0.46
30102	津贴补贴	99.0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79.5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64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48	30207	邮电费	1.9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6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12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1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4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4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98.07		公用经费合计	23.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	0	25	22	3	7	2.11	0.00	2.11	0.00	2.1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779.31	771.77	0.00	771.77	7.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779.31	771.77	0.00	771.77	7.5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93.31	385.77	0.00	385.77	7.5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93.31	385.77	0.00	385.77	7.5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386.00	386.00	0.00	386.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386.00	386.00	0.00	386.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2021 年度总收入 1,306.6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98.7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9.4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1.25 万元，增长 18.5%。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且工资收入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9.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36.49 万元，增长 445.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城市更新专项工作经费”增加 300 万元，二是规划专项费用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2021 年度总支出 1,306.6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28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21.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5.61 万元，

增长 12.1%。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且工资收入增加。

2. 项目支出 866.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36.95 万元，增长 277.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城市更新专项工作经费”增加 300 万元，二是规划专项费用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298.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9.4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1.25 万元，增长 18.5%；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且工资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9.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36.49 万元，增长 445.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城市更新专项工作经费”增加 300 万元，二是规划专项费用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2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6.2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93.75 万元，增长 22.2%；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且工资

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1.7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71.77 万元，增长 92.9%；主要变动情况：规划专项费用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湛江市城市更新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11 万元，完成预算 32 万元的 6.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11 万元，完成预算 25 万元的 8.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22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11 万元，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70.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7 万元的 0.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二是由于 2021 年全市不统一购置公务用车，经市政府批准，我部门用专项工作经费购置公务用车，在项目经费中列支，不在“三公”经费中列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11 万元，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11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机要通讯保密及公务出差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是本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1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9 万元，下降 20.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我局公务用车在下半年购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二是厉行节约压减办公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6.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1.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97 万元，占政府

采购支出总额的 36.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8.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31.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1 年度“城市更新专项工作经费”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1.8%。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6.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71.7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综合评判在 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和我局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等因素，我局自评分数为 99.4 分（含加 1 分），等级为优。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城市更新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298.78 万元，执行数 12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1. 高质量完成省下发的“三旧”改造任务。

全市完成新增实施改造面积 3075.01 亩，完成比例 118.3%（其中，完成新增实施“工改工”面积 193.86 亩，完成比例为 64.6%），排名全省第十三；完成改造项目土地面积 2221.56 亩，完成比例为 138.9%（其中，完成“工改工”面积 149.39 亩，完成比例 74.5%），排名全省第七；投入改造资金 118.83 亿元，实现节约土地 1013.66 亩，节地率 45.6%。获得省分配给我市“三旧”改造奖励建设用地指标 215.7 亩和 2020 年度“三旧”改造项目缴交土地增值税奖补资金 5080.43 万元。

2. 将符合“三旧”改造的地块纳入“三旧”改造范围，标图建库，享受“三旧”改造优惠政策。提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的效率和质量，保证规划指标计算及送审图纸的标准统一且符合规范要求，提高“三旧”改造项目单元规划审批效率，促进“三旧”改造规划有效实施。

2021 年，我局审批标图建库 25 宗，总面积 806.03 亩；审批改造方案 15 宗，总用地面积约 947.8 亩；审批 16 个单元规划，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150.6 万平方米，规划配建 18.5 万平方米公租房，15 所中小学和幼儿园提供中小学位 7590 个和幼儿园学位

3960 个，道路用地 16.3 万平方米，公共绿地防护绿地 8.7 万平方米，市政设施用地 2.39 万平方米。

3. 完成市政府提出的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招商引资计划及土地收储出让计划。

我局牵头的 27 个城市更新（“三旧”改造）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完成投资额 39.52 亿元；土地出让金缴收 24 宗 14.9 亿元；完成招商项目线索为 5 条，完成年度计划的 166.7%，到位资金 4.4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 110.3%，得到市奖励招商引资资金 11.42 万元及市通报表扬，并在 7 月 23 日的湛江城市发展恳谈会（深圳）向社会公开推介金沙湾旧厂房、北站枢纽、调顺岛、赤坎古商埠历史文化街区等四个重点片区规划策划，吸引有实力、有品牌、有追求的企业和社会资本实施。

4. 创新政府主导模式，引导“三旧”改造成片连片推进，统筹公共服务设施配套。进一步加大成片连片的工作力度，开展项目单元策划，以达到招商推介的目标。

2021 年，我局通过市政府立项，编制赤坎古商埠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开发更新规划与城市设计编制赤坎古商埠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开发更新规划与城市设计，借鉴其他城市经验，制定历史街区的开发模式及运营模式，研究政府政策引导，激励社会资本的导入，具体实施路径设定，编制招商方案，达到招商引入开发主体的目标。

制定湛江市“三旧”改造片区单元规划策划及湛江市城市更新（“三旧”改造）专项规划（2021—2025 年），这些项目工程较大，属于跨年度项目，目前已形成初步规划成果，待市政府审批后实施。

制定《湛江市城市更新（“三旧”改造）重点改造片区实施计划》和开展金沙湾旧厂房片区、北站枢纽片区、调顺岛片区单元规划策划编制工作，探索适合我市更新改造片区规划项目策划的工作路线，推动成片连片更新改造。

5. 创新规划理念标准，着力推动城市更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已完成湛江市城市更新（“三旧”改造）开发强度合理性专题研究及技术指引。进行湛江市城市更新（“三旧”改造）开发强度合理性专题研究及编制技术指引，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暨低效用地升级改造工作。

已完成编制《湛江市城市更新十四五规划》工作，通过梳理过去十年湛江市城市更新的工作情况，在系统评估检讨的基础上，总结实施成效，结合城市发展的新形势，合理确定“十四五”期间全市的更新目标、规模安排、时序统筹等，为城市更新工作的健康、有序开展把握方向、提供指引。

已完成城市更新（“三旧”改造）的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专题研究。推进城市更新（“三旧”改造）的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搭建科学合理的城市更新法规政策体系、规划体系、技

术标准体系，实现城市形态提升、空间布局合理、产业结构优化、人居环境改善、公共配套完善，推进城市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的现代化。

完成《湛江市城市更新与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开发专题研究》成果，保护文保单位、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及注入新兴产业重塑街区功能，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

印发《湛江市城中村改造工作方案（2021-2023 年）》，有序推进我市城中村改造工作，提升城乡生活品质。

6. 深化政策制度改革创新，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提升城市品质的战略部署。

2021 年，城中村改造工作投入 86.77 亿元，完成改造 441.75 亩，通过城市更新修复城市生态，改善人居环境。通过建成城市综合体激发城市新活力，集生态住宅、商业办公、文化娱乐、休闲旅游于一体的招商国际邮轮城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92 万平方米，建设已初具规模。总建筑面积约 40 万平方米的红星天铂广场大型商业、住宅综合体建有约 10 万平方米爱琴海购物广场和地下商场及附属 1 万平方米的精品商业街，成为霞山区西部商贸核心。

建立湛江市城市更新（“三旧改造”）“1+N”的政策体系。“1”指《湛江市城市更新（“三旧”改造）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管理暂行办法》），鼓励旧城镇旧村庄成片连片改造、支持“工改工”严控“工改居”、促进“微改造”和历史文化保护、下放

审批权限优化营商环境，实现政府引导要素市场化配置，统筹利用低效存量改造用地、老旧及历史文化建筑等城市空间。“N”指后续配套性政策实施细则，目前已出台《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湛江市市属以及市辖区属国有企业（含集体企业）“三旧”改造用地问题的指导意见》和《湛江市“工改 M0”管理试行方案》，提出简化程序提升改造动力、提高产业开发强度、完善新型产业用地政策，进一步制定《湛江市“工改 M0”项目产业准入指引（试行）》，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拓展产业空间。

7. 推进市委市政府部署的重点项目实施取得关键进展。

主动服务、认真对接，大力推进集商务办公、商业酒店、购物娱乐、旅游休闲为一体的“北部湾万象城”的赤坎旧大天然片区升级改造项目。局主要领导牵头协调解决项目问题，对项目地块标图入库、单元规划、改造方案等审批开通绿色通道，容缺受理，加急加班办理，项目首开区在 4 月 28 日正式动工，迈出项目建设关键的实质性一步。该项目单元规划及首期规划方案已经市政府批准实施。经我局多番协调有关部门，项目完成改造主体股权变更即可加快实体建设。市国资公司经前期调整后完成涉及五家权属企业公房情况公示，项目二、三期前期工作在同步推进。

多方协调、挂图作战，分步推进南油产业城（首期）“三旧”改造项目。项目已经市政府原则同意采用“挂帐”收储、“带拆迁、带方案”出让方式确定改造主体。项目原单元规划在原申报主体时已经市委常委会和市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但中海油公司

与项目原申报主体因方案调整产生分歧，我局与辖区政府及市直有关部门先后 6 次会议协调。8 月 26 日重新选定保利华南实业有限公司作为项目新的申报主体。我局会同坡头区政府以“项目首期 2022 年 1 月 30 日前挂牌”为关键节点，梳理优化项目落地关键工作，倒排工期、压实责任形成《湛江市坡头区南油片区（首期）“三旧”改造项目工作推进计划》经市政府批准挂图作战，由坡头区政府、市自然资源局、市城市更新局联合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申请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挂牌公开选定改造主体，积极配合坡头区政府做好前期标图建库、私人住宅改造意愿征集、改造方案（供地方案）编制、改造成本认定和土地评估等工作。该项目创造了湛江“三旧”项目的新速度和新模式，得到市领导的认可，称为“南油改造模式”。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一些问题，主要存在管理措施没完全到位、指标设计的质量和层次有待提高、预算编制工作有待进一步细化，部分科室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视程度还不足，工作缺乏主动性；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意义、框架、思路、操作规程认识不够深入。预算监督缺乏更有效手段，科室之间缺乏进一步协调共管，致使项目实施不够顺畅，资金到位实效性差，影响使用效益，同时资金使用进度缓慢，资金支出不均衡等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

1. 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做好预算的编制，在发现的新问题时，要及时提出解决方案并补充到制度中去，不断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 明确相关内部科室职责，让职工主动地参与到绩效标准的设定和绩效管理过程中。按照谁支出、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加强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结果的审核及运用。加强对基本支出资金的合法性、合规性、效益性进行跟踪监督，增强预算约束力。

3. 在工作中统筹安排工作，做好目标管理，了解工作的轻重缓急，及时做好工作计划及记录。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体系，将绩效目标评审覆盖到每一个纳入绩效目标编制范围的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

“城市更新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339.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指标 1：计划完成“三旧”新增实施改造面积	2600 亩	3075 亩
	指标 2：完成“三旧”改造面积	1600 亩	2221.56 亩

	指标 3: 完成“工改工”改造项目任务面	200 亩	149.39 亩
质量指标	指标 1: 计划完成“三旧”新增实施改造面积	100%	118.27%
	指标 2: 完成“三旧”改造面积	100%	138.85%
	指标 3: 完成“工改工”改造项目任务面	100%	74.69%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时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经费	400 万元	339.35 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固定资产投资	63.43 亿元	39.52 亿元
	指标 2: 土地出让金收入		14.9 亿元
	指标 3: 省财政厅返还我市 2019 年度“三旧”改造项目缴交土地增值税增长补助		5080.43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省分配给我市“三旧”改造奖励建设用地指标		215.7 亩
	指标 2: 节约集约用地		1013.66 亩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 1：完成城中村改造修复城市生态		投入 86.77 亿元，完成改造 441.75 亩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指标 1：城市生态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长期	长期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

1. 我局 2021 年未能很好完成“三旧”改造的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和省下达的“工改工”任务。

主要原因是受宏观调控、经济形势和我市市场情况影响，还有政策限制和支持不足、基层机构人员设置不完善等因素影响。

2. 支出不按进度，部分项目在预算年度没能按期支出。

主要原因是项目工作进度没能跟上。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推广复制“南油工作模式”，探索成片连片改造可持续更新模式。

一是推广南油市区联动工作模式，发挥市“三旧”改造升级指挥部、市城市更新局综合协调的作用，区政府作为承办实施主体，联动相关职能部门配合共同推进工作，形成我市的“南油改造模式”。重点谋划北站枢纽、草苏片区、文保片区、金沙湾片区、湛化片区推广复制“南油改造模式”，储备重点项目。

二是会同赤坎和坡头两区政府、市直有关部门、改造主体全力推进赤坎旧大天然片区升级改造项目和南油产业城(首期)“三

旧”改造项目，加快赤坎旧大天然片区升级改造项目首开区全面建设，国资地块确定改造主体推进项目二期实施；实现南油产业城（首期）“三旧”改造项目改造主体摘牌，完成首开范围内中海油物业搬迁工作和改造审批报建前期，启动建设中海油指挥中心等办公建筑、回迁及融资住宅建设。

三是指导推进城市更新（“三旧”改造）重点片区和城中村改造实施。指导各县（市、区）按照实施计划，通过“微改造”和旧村、旧城改商业、居住、配建公服等方式，推进重点片区和城中村改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